

2019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二〇二〇年九月

2019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二〇二〇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9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1、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的由市中级人民法院管辖的和其认为应当 由自己审判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2、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由市中级人民法院管辖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二审案件。

3、受理不服基层人民法院生效裁判的各类申诉和再审申请，对其中确有错误的，依法审判或指令下级人民法院再审；办理减刑、假释案件。

4、依法审判市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的抗诉案件。

5、依法对基层人民法院行使指定管辖权。

6、监督、指导下级人民法院的审判工作。

7、依法办理发生法律效力民事、行政案件判决和裁定的执行事项及刑事案件判决和裁定中有关财产部分的执行事项；办理法律规定由法院执行的其他法律文书的执行事项。

8、依法行使司法决定权。

9、依法决定国家赔偿。

10、组织、指导基层人民法院办理司法协助事项。

11、对规章等草案提出意见；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负责适用法律政策问题的请示、答复。

12、对市中级人民法院的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进行思想政治

教育、 组织培训； 指导基层人民法院的思想政治工作和教育培训工作； 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 协助市主管部门管理基层人 民法院的机构编制工作。

13、领导基层人民法院的监察工作。

14、管理人民法院的有关经费和物资装备。

15、负责人民法院的司法鉴定、通讯、计算机等技术管理工作。

16、在审判工作中宣传法制，教育公民忠于社会主义祖国，自觉 遵守宪法、法律和社会主义公德。

17、承办其他应由市中级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19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第二部分

2019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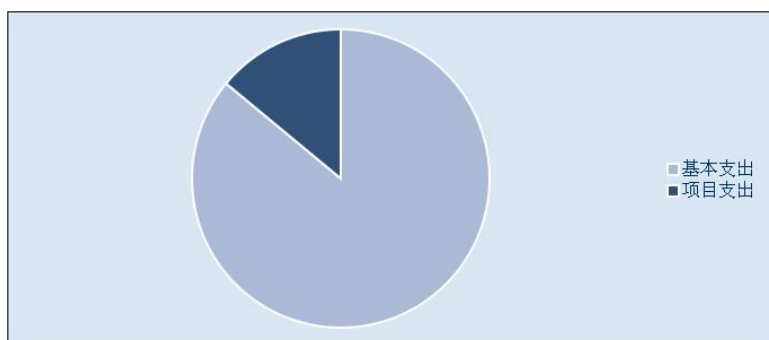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19 年度收入总计 15936.57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808.67 万元，本年收入 15127.9 万元；本年支出总计 15936.57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15184.87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751.71 万元。与 2018 年度决算相比，本年收入增加 745.59 万元，增长 5.18%，主要是人员经费增长；本年支出减少 161.24 万元，降低 1.05%，主要是 2019 年项目支出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5127.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5127.9 万元，占 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5184.8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710.82 万元，占 83.71%；项目支出 2474.05 万元，占 16.29%。如图所示：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收支与 2018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形成的财政拨款收支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其中本年收入 15127.9 万元，比 2018 年度增加 745.59 万元，增长 5.18%，主要是人员经费增长；本年支出 15184.87 万元，减少 161.24 万元，降低 1.05%，主要是 2019 年项目支出减少。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5127.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42%，比年初预算减少 88.4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实际原因部分项目无法进行未下达经费；本年支出 15184.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28%，比年初预算减少 751.71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主要是工程类项目经评审和决算后审减部分资金。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5184.8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 万元，占 0.33%；公共安全支出 13092.41 万元，占 86.2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34.13 万元，占 6.81%；卫生健康支出 464.67 万元，占 3.06%；住房保障支出 543.66 万元，占 3.58%。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2710.82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0091.3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2619.4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 313.64 万元，较 2018 年度增加 128.33 万元，增加 69.3%，完成年初预算，较 2018 年增加增加主要是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18 万元。本部门 2019 年度因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1 个，共 1 人，因公出国经费完成年度预算的 2.51%，较 2018 年度决算减少 15.51 万元，主要原因是年度工作计划变更，因公出国（境）减少。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308.3 万元。本部门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140 万元、运行维护费支出 168.3 万元，完成预算支出 100%；较 2018 年度决算增加 141.56 万元，增加 84.9%，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囚车）购置费用增加。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本部门 2019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6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140 万元，完成预算支出 100%；较上年增加 86.21 万元，主要是囚车购置费用增加。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本部门 2019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61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68.3 万元，完成预算支出 100% 较上年增加 55.35 万元，增长 49%，主要是案件增多，公务用车使用增加，维修和燃油支出增加。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5.16 万元。本部门 2019 年度公务接待共 9 批次，89 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完成预算支出 100%；较上年度增加 2.29 万元，主要是因工作实际需要，接待人数增加。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单位自评过程主要包括：

1、前期准备。成立以院长任组长，各分管副院长任副组长，计财装备处、业务处室等部门为成员的绩效评价工作组，统筹组织开展绩效评价工作，明确目标任务，落实责任

分工，确保自评工作扎实有效开展。按照深化绩效预算管理的要求，2019 年度继续优化了“部门职责-工作活动-预算项目”的绩效预算管理结构，制定了绩效目标和指标，力争可审核、可监控、可评价，将绩效管理融入项目管理全过程，提高资金使用效果、规范预算管理。

2、组织实施。涉及安保服务经费、物业管理费、办案业务经费、中央转移支付办案费、省级政法转移支付办案费、办公网络设备购置经费等 23 个项目，涉及资金 5586.27 万元。对于其他项目资金使用进行综合自评，采取收集、审核资料、现场核实、综合评价等措施进行定量定性的评价。

3、分析评价。根据评价和市财政要求，对重点项目按照规定的文本格式和要求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并在规定的时间内正式提交市财政局。

2.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安保服务经费、物业管理费、办案业务经费、中央转移支付办案费、省级政法转移支付办案费、办公网络设备购置经费等 23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办案业务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办案业务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4.4 分（绩效自评结果已公开）。全年预算数为 1000 万元，执行数为 999.82 万元，完成预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产出指标得分 37.4 分；二是执行指标得分 10 分；三是效益指标得分 37 分；四是满意度指标得分 10 分。

（2）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办案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3.7 分（绩效自评结果已公开）。全年预算数为 395 万元，执行数为 381.3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产出指标得分 38 分；二是执行指标得分 9.7 分；三是效益指标得分 36 分；四是满意度指标得分 10 分。

（3）省法院建设补助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6.2 分（绩效自评结果已公开）。全年预算数为 227 万元，执行数为 22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产出指标得分 38.2 分；二是执行指标得分 10 分；三是效益指标得分 19 分；四是满意度指标得分 10 分。

（4）省级转移资金装备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359 分（绩效自评结果已公开）。全年预算数为 359 万元，执行数为 308.84 万元，完成预算的 88.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产出指标得分 32.7 分；二是执行指标得分 9 分；三是效益指标得分 37 分；四是满意度指标得分 10 分。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均已按照要求进行了公示。

所有项目绩效评价表见同时公示单独附件：绩效自评表。

3. 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财政绩效评价项目评价结果另附件公示。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619.45 万元，较 2018 年增加 1806.34，增加 222.1%，主要是 2019 年部分办公费列入机关运行经费导致 2019 年机关运行费增长较多，2019 年其他机关运行费与 2018 年无明显变化。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120.3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619.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87.6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13.1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120.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94.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26.25%。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61 辆，比上年增加 2 辆，主要是囚车增加。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6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与上年持平。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三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

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一）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

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四）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

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四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5,127.9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	5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0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1	
四、事业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2	13,092.41
五、经营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3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4	
七、其他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5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	1,034.1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7	464.6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8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1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2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	
	16		十六、金融支出	44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5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6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	543.6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8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9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0	
	23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51	
本年收入合计	24	15,127.90	本年支出合计	52	15,184.8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结余分配	53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808.67	年末结转和结余	54	751.71
	27			55	
总计	28	15,936.57	总计	56	15,936.5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第四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5127.9	15127.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00	5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6.40	46.40					
2013105	专项业务	46.40	46.4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60	3.60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60	3.6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035.44	13,035.44					
20405	法院	13,035.44	13,035.44					
2040501	行政运行	8,272.89	8,272.89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82.13	2,382.13					
2040504	案件审判	1,020.28	1,020.28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1,360.14	1,360.1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34.13	1,034.1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034.13	1,034.13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34.46	134.4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42.62	642.62					

第四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7.05	257.0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64.67	464.6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4.67	464.6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56.37	256.3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08.30	208.3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3.66	543.6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43.66	543.6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43.66	543.6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第四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5,184.87	12,710.82	2,474.0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00	5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6.40	46.40				
2013105	专项业务	46.40	46.4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60	3.60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60	3.6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092.41	10,618.36	2,474.05			
20405	法院	13,092.41	10,618.36	2,474.05			
2040501	行政运行	8,416.81	8,268.62	148.18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49.74	2,349.74				
2040504	案件审判	1,020.28		1,020.28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1,305.58		1,305.5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34.13	1,034.1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034.13	1,034.13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34.46	134.4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42.62	642.6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7.05	257.05				

第四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64.67	464.6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 医疗	464.67	464.6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 疗	256.37	256.3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 补助	208.30	208.3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3.66	543.6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43.66	543.6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43.66	543.6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5,127.9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50.00	5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1			
	3		三、国防支出	32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13,092.41	13,092.41	
	5		五、教育支出	34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1,034.13	1,034.1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	464.67	464.6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543.66	543.6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1			
	23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52			
本年收入合计	24	15,127.90	本年支出合计		15,184.87	15,184.8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720.19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63.22	663.2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720.19		5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56			

第四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28			57			
总计	29	15,848.09	总计	58	15,848.09	15,848.0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00	5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6.40	46.40	
2013105	专项业务	46.40	46.4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60	3.60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60	3.6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092.41	10,618.36	2,474.05
20405	法院	13,092.41	10,618.36	2,474.05
2040501	行政运行	8,416.81	8,268.62	148.18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49.74	2,349.74	
2040504	案件审判	1,020.28		1,020.28
2040506	“两庭”建设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1,305.58		1,305.5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34.13	1,034.1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034.13	1,034.13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34.46	134.4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42.62	642.6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7.05	257.0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64.67	464.6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4.67	464.6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56.37	256.3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08.30	208.30	

第四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3.66	543.6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43.66	543.6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43.66	543.6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459.2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29.2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20.82	30201	办公费	273.0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75.00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03.26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590.16
30106	伙食补助费	1,257.65	30204	手续费	0.2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623.03	30205	水费	24.1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00.2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33.15	30206	电费	159.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57.05	30207	邮电费	274.1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56.37	30208	取暖费	85.20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08.3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57.76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189.4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543.6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18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210.13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881.00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32.09	30215	会议费	14.07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78.48	30216	培训费	235.32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140.00
30302	退休费	652.54		公务接待费	5.16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1,867.34	30218	专用材料费	12.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16.21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60.42
30306	救济费	33.73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223.32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69.56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01.09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8.30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第四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35			
人员经费合计		10,091.37	公用经费合计					2,619.4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467.67	7.17	455.34	278.35	176.99	5.16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7	8	9	10	11	12
313.64	0.18	308.3	140	168.3	5.1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或支出、收支及结转结余等）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或支出、收支及结转结余等）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